

##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2 年 12 月 28 日上午在杭州市西湖区莲花街莲花商务中心 A 座 8 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到 3 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襄伊女士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就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%。

与会监事认为：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》和《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。控股股东按照发行价格认购股份，认购价格客观、公允，不会损害社会公众股东权益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 100%。

与会监事认为：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将以标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（2012 年

12月31日)的评估值为基础协商确定。交易价格的定价方式公平、公允,不会损害社会公众股东权益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%。

与会监事认为:该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业务经营需要,是必要的,定价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,不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;公司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合法合规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2年12月31日